

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
106 學年度〔醫事人員派訓合作醫療機構工作協調會〕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	107 年 11 月 23 日（五）10:00~11:00	開會地點	第五講堂
主 持 人	莊萬龍副院長	記 錄	蔡佳紋
出席人員	簽到表如附件一		

一、主席致詞：

謹代表院方竭誠歡迎各位醫療機構合作的夥伴撥冗前來參加本次〔醫事人員派訓合作醫療機構工作協調會〕，辦理此協調會的目的是為了讓大家瞭解，院方有接受各醫療相關人員訓練，並期能透過這樣公開討論的場合，讓大家將自己的意見表達出來，如：本醫院所提供相關訓練的過程中，各醫療機構合作夥伴有無遇到問題？本醫院哪方面需提升？對你們才能所幫助，這樣我們才可確定將來新的醫事人員至本醫院受訓時，他們可以受到更好的指導與照顧。

二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會議議程說明：如附件二。

（二）本院相關規定說明：

1. 業務承辦人 11 月 1 日起從蔡佳紋組員，變更為林佳怡組員。
2. 體檢效期從異動：原六個月內胸部 X 光、B 型肝炎抗原及抗體的檢查報告，變更為三個月內胸部 X 光、三年內 B 型肝炎抗原及抗體檢查報告。
3. 代訓申請程序與說明：公告於本醫院臨床教育訓練部網頁
(<http://www.kmuh.org.tw/www/dcet/index.htm>) → 代訓實習 → 院外人員代訓申請。
4. 代訓首日報到程序：請先至自由大樓 6 樓出納組繳交研習費用 → S 棟 5 樓臨床教育訓練部領取識別證及繳交相關資料 → 代訓單位報到。

（三）若各醫療機構要向本醫院申請代訓，再次重申須於代訓起始日前一個月，由薦派機構來函並檢附相關資料進行申請，相關資料皆須完備且查驗完畢後，使可至本院開始受訓。

三、議題討論、其他建議事項與臨時動議：

（一）案由：受訓人員建議牙科部補綴科可以增加工讀生、專屬科秘，以協助各中心教學及行政工作。

決議：轉請補綴科進行評估，若行政事務繁忙會影響學員們學習，可上簽呈向法院方提出人力需求，後續經過相關行政程序評估。

（二）案由：受訓人員提出至中醫部的空間不足？

決議：因為至本院受訓的學員較多，所以大家會覺得空間比較小。院方已有規劃中醫部擴充，並進行中。學校現已通過成立中醫學系碩士班，未來預計成立學士後中醫學系，院方會朝著改善教學空間與環境來進行。

（三）案由：安○醫院同仁提出去年該院有醫師向本院申請牙醫 PGY 訓練，因該員的畢業學歷為國外牙醫學系，依規定至本醫院受訓學員皆須查證相關學歷。事前同仁已先將學歷製做成翻譯本，但本醫院驗證單位承辦人回覆必須由原

學校確認畢業證書事宜，故造成無法於受訓前完成學歷驗證，故後來取消至本院受訓，想詢問院方有無國外學歷查證的依循標準，亦可以符合本院評鑑需求？

- 決議：(一)本醫院以病人安全、醫療品質為重要考量，假如學員拿假冒的證書來申請訓練，我們沒經過查證就讓他訓練，相對地就會對病人造成危險，所以到院前就必須完成相關學歷證照的查驗，以及須完成職前到職訓練課程。
- (二)現況：國外學歷查證的流程:受訓學員自行寄電子郵件給畢業學校，請原發證學校寄電子郵件回覆，然後人力資源室確認。
- (三)建議流程可改為國外學歷翻譯本，然後請駐外單位確認蓋戳章，請人力資源室提出相關意見。

四、散會。